

教师四五普法心得体会(优秀8篇)

军训心得是对个人形象塑造和自律能力培养的一种总结和概括。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推荐的一些值得一读的培训心得范文，希望能给大家带来一些启发。

教师四五普法心得体会篇一

作为教师，知法是重要的权利义务，学法是重要的必修课程，守法是重要的师德内容。今年暑假，本人根据学校安排认真学习了《五五普法》读本，并做了6000字的学习笔记，对有关法律法规有了一定的了解。通过学习，我更新了对法律的认识，法律是反映统治阶级意志的，由国家制定或认可并以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的行为规范的总和，它既需要完备的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和完善的行政执法、司法、监督体系，又需要人们的法律意识、法制观念的逐步提高。同时我也清楚的了解到自己的法律地位，认识到作为一名教师所应尽的责任和义务，《五五普法》让教师有了行为上的准则，只有学习好它才能保证教师享有自己的权利。教师在享有权利的同时，也应履行一定的义务。在工作中，严格规范自己的思想和行为，全心全意为学生服务，让学生满意，家长放心，社会认可，不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不讽刺，挖苦，威胁、责难家长。时刻以教师的道德行为规范来要求自己，不穿奇装异服，处处“身正为范”。对于后进生，不拔苗助长，不讽刺挖苦，要耐心教育。尊重每一个学生的特点，因材施教。面对知识更新周期日益缩短的时代，必须彻底改变过去那种把老师知识的储藏和传授给学生的知识比为“一桶水”与“一杯水”的陈旧观念，而要努力使自己的大脑知识储量成为一条生生不息的河流。要不断用法来规范和鞭策自己，在传授科学文化知识的同时，还要保护学生的身心健康，保障学生合法权益，促进学生在品德、智力、体质等方面全面发展。

虽然在过去的学法守法过程中，我做出了一定的努力，取得了一些成绩，但是历史的车轮滚滚向前，时代在不断前进，法律也在不断更新或出台。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将更加努力地学习，坚持学以致用，不断提升自己的法律素质。

教师四五普法心得体会篇二

我们得到了一些心得体会以后，心得体会是很好的记录方式，这样就可以总结出具体经验和想法。一起来学习心得体会是如何写的吧，下面是小编整理的教师普法的学習心得体会，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法律武器去捍卫自己的人却不多，这说明教师只知法、守法是不够的，因为用法也是我们基本的权利。教师作为一支具有高素质的社会队伍，学好、用好法律是一件重要的事情，是我们教师必修的一门功课。

通过学习教师法、义务教育法，我不仅更新了自己对法律的认识，更是清楚的了解到自己的法律地位，以前的我认为教师就是为社会，为学生服务的，吃点亏是可以吞下去，现在我不会再这么认为了，因为，每个人都享有一定的权利，“平等”的口号不应是嘴上说说而已，落实到实处才拥有意义，否则有法也等于无法了。同时我也认识到作为一名教育前线的教师所应尽的责任和义务，《五五普法》不仅帮助教师得到她们的所得，也让教师有了行为上的准则，只有学习好它才能保证教师享有自己的权利。

另外，教师在享有权利的同时，也应履行一定的义务。在学习了《义务教育法》和《未成年人保护法》《五五普法》后，让我更明确，作为一名人民教师我该履行的义务和遵守的行为规范。在工作中，严格规范自己的思想和行为，全心全意为学生服务，让学生满意，家长放心，社会认可，不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不讽刺，挖苦，威胁、责难家长。时刻以教师的道德行为规范来要求自己，不穿奇装异服，处处“身正

为范”。

对于后进生，不拔苗助长，不讽刺挖苦，要耐心教育。尊重每一个学生的特点，因材施教。教学不再是简单的知识灌输、移植的过程，应当是学习主体（学生）和教育主体（教师，包括环境）交互作用的过程。学生将不再是知识的容器，而是自主知识的习得者。面对知识更新周期日益缩短的时代，我意识到：必须彻底改变过去那种把老师知识的储藏和传授给学生的知识比为“一桶水”与“一杯水”的陈旧观念，而要努力使自己的大脑知识储量成为一条生生不息的河流，筛滤旧有，活化新知，积淀学养。有句话说的好：“一个教师，不在于他读了多少书和教了多少年书，而在于他用心读了多少书和教了多少书。”用心教、创新教与重复教的效果有天渊之别。教书和学习的生活，使我感悟到：教师的人生，还应该有创新精神。年年春草绿，年年草不同。

而我们的学生亦是如此，因为人与人之间存在差异，所以教育既要面向全体学生，又要尊重每个学生的个性特点。因材施教的目的是为了调动每一个学生的学习积极性、主动性，让每一个学生主动地、活泼地发展。在组织教学中把整体教学、分组教学与个别教学结合起来；在教育过程中，贯彻个别对待的原则，讲求一把钥匙开一把锁。学生们像一朵朵稚嫩的小花苗儿，但每一颗都有与众不同的可人之处。因此便更需要我们用不同的方法用爱心去浇灌、呵护。用《教师法》、《义务教育法》和《五五普法》来规范和鞭策自己，在传授科学文化知识的同时，还要保护学生的身心健康，保障学生合法权益，促进学生在品德、智力、体质等方面全面发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这样才得以使我们的事业走向辉煌使我们的教育对象健康成长。

教师四五普法心得体会篇三

通过学习中国教育报，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征求意见

稿)，使我懂得了教师的权利和义务是统一的，不可分割的。教师在享有一定权利的同时，必须履行一定的义务。而且，当教师享有的权利越多时，对其素质的要求就会越高，相应地，他们必须承担的责任和义务也会更重、更多。

因此教师在享受权利的同时，必须履行下列义务：

1、作为一名小学教师，要热爱祖国，热爱人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全面贯彻国家教育方针，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职业道德、为人师表]的义务。但教师作为教育工作这一特殊职业的从事者，教师又必须具备高尚的职业道德，为人师表。

2、忠诚人民教育事业，志存高远，对工作高度负责，勤勤恳恳，兢兢业业，甘为人梯，乐于奉献。认真备课上课，认真批改作业，认真辅导学生。不对工作敷衍塞责。同时要[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遵守规章制度，执行学校的教学计划，履行教师聘约，完成教育教学工作任务]的义务。认真贯彻国家制定的教育方针，把握教育的方向，坚持教育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3、教师有关心、爱护全体学生，尊重学生人格，促进学生在品德、智力、体质等方面全面发展的义务。这条规定要求教师不能随意侮辱、歧视、打骂学生，对所有学生都应一视同仁，使学生身心健康发展。

4、作为一名教师，应严格遵守义务教育法，实施素质教育，遵循教育规律，勇于探索创新，不断提高教育教学水平。培养学生良好品德，塑造学生健全人格，启发学生创新精神。在教学中要贯彻新课标，对待不同教学内容应根据不同儿童的心理特点来正确处理，在教学上因材施教，努力改变教学方式，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同时结合社会实践活动，让学生在实践活动中既学到科学知识又锻炼了他们的各种能力。作为教师不但要在教学上不断精益求精，而且要注意学生的道

德思想教育，作到既教书又育人，为培养新一代而作出最大的努力。不违规加重学生课业负担，不以分数作为评价学生的唯一标准。

5、教师要为人师表，注重身教重于言教。教师工作的“示范性”和学生所特有的“向师性”，使教师在学生心目中占有非常重要的位置。教师的思想感情，处事哲理、人生观点、道德境界、品德修养甚至言谈举止、音容笑貌都会给学生留下深刻的印象，对学生有着熏陶诱导和潜移默化的影响。这就要求政治教师言教、身教，并且做到身教重于言教。孔子说：“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虽令不从。”学生总是把教师看作学习、模仿的对象。教师的一言一行，一举一动，往往被学生看在眼里，记在心里，模仿在行动上。教师的人格影响，不仅对学生在校起作用，甚至以后在社会上还会长时间起作用。所以，政治教师需要处处为人师表，从小事做起，从自我做起，率先垂范，作出表率。

6、教师有不断提高思想政治觉悟和教育教学业务水平]的义务。教师的思想政治条件是教师素质的重要因素，也是左右教育成就的重要条件。因此，教师要在提高教育教学水平的同时，努力学习马列主义理论，不断提高自己的理论修养及思想政治觉悟。作为一名年轻教师就要树立终身学习理念，遵守教师培训制度，不断学习，与时俱进，自觉更新教育观念，完善知识结构，潜心钻研教育教学业务，不断提高教书育人的能力水平。

教师四五普法心得体会篇四

全民普法二十多年来，人民法律素质得到了很大提高，国家民主与法治进程取得了巨大进步。下面是本站为大家带来的教师普法学习心得，希望可以帮助大家。

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活动以来，通过一段时间的学习，

使自己对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活动的意义、目的有了新的认识，并对如何更好地适应新时期工作要求，有了新的理解。

中央要求，在全社会开展法治理念教育，这是加强政法队伍思想政治建设的一项重大战略举措，对于始终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地位，始终保持政法队伍忠于党、忠于国家、忠于人民、忠于法律的政治本色，切实担负起党和人民赋予的神圣职责和使命，为维护重要战略机遇期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只有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更好地打牢执法为民的思想基础，才能有效保证忠实履行党和人民赋予的神圣职责。

通过学习深深感受到，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是适应新时期检察工作新形势的客观需要；是确保工作方向的客观需要，更是解决工作中现实问题，建设高素质工作队伍的客观需要。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使广大干部群众从根本上解决权从何来、为谁掌权、为谁执法、如何执法等思想问题，有利于引导干群在正确的理念指导下，不断提高自身素质，增强维护社会主义法制、保障人民合法权益的能力。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核心内容是依法治国。依法治国是我们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我们要树立依法治国的理念，就是要在工作、学习和生活中，养成自觉尊重法律、维护法律的权威、严格依法办事的意识，保证工作依法进行。

学习使自己看到了差距，思想上的提高要对实践起到指导作用，并通过个人努力实践来进一步适应实现工作要求，真正达到提高素质和能力的目的。

要真正成为一名适应新时期的党员干部，就必须努力提高自身法律素养。必须熟练掌握相关知识，要学法、懂法，这是对我们每一名干部的最基本要求。自己要在工作中认真学习法律知识，打牢法律基本功，提高法律素养，使尊重和信仰

法律的思想意识在头脑中生根。

按照一切执法行为都必须严格遵守法律规定的依法办事原则，在执法活动中，模范遵守法律。在普通社会公众眼里，执法者就是法律的化身。只有我们自觉尊重法律，模范遵守，时时处处注意维护法律的权威和尊严，才能为全社会树立良好的榜样，从而给社会和广大公民遵纪守法、依法办事带来积极的影响。

“五五”普法学习中既要开拓创新，又要加强基础性工作；既要求发展，又要继承过去的优秀成果及其成功经验。一要把握“三个理念”，努力实现理论创新。一是要坚持构建和谐社会的理念。我们要构建的和谐社会是变革中的和谐社会，是发展中的和谐社会，是维护公平和公正的和谐社会，是正确反映和兼顾各方面利益的和谐社会，是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和其他社会矛盾、妥善协调各方面的利益关系、保持社会安定团结的和谐社会，而这一切都需要努力通过法治的手段去实现。二是要坚持科学发展观的理念。科学发展观的本质和核心是以人为本，把人的利益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在制定“五五”普法规划时，要把提高公民的法律素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作为普法依治理工作的基本目标，加强发展经济、公民权利义务和人口、资源、环境等可持续发展方面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加强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的专项依法治理，切实维护好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三是要坚持增强党的执政能力的理念。党的执政能力的体现者基本上都是国家各级机关、各部门、各行业的领导干部和公职人员。领导干部和公职人员法律素质的高低，能否依法办事和公正执法，直接影响着法律的实施，影响着党的执政能力的体现，也影响着依法治国的进程。因此，在“五五”普法时，强调提高领导干部和公职人员的法律素质，强调提高其依法执政、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是提高党的执政能力的关键。

xx普法必须要从我做起，自觉保持清正廉洁。要正确对待金钱和权力，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自觉加强道德修养，常修为政之德、常思贪欲之害、常怀律己之心，自觉抵制拜金主义、享乐主义、极端个人主义的侵蚀，淡泊名利，甘于清贫，养成艰苦奋斗的精神和良好的生活作风。

有人说教师是人类灵魂的工程师，有人说教师是园丁，有人说教师是红烛，燃烧了自己照亮了别人……教师是一个不同于其他的工作，她神圣、伟大、高尚，世界一切赞美的词语都可以用在她身上。当我是学生的时候，我学习了《守则》和《规范》，当我成为教师的时候，学习了《教师法》、《普法》……长期以来关于教育的法律虽然存在着，但许多侵犯教师合法权益的事情时有发生，例如殴打、辱骂、诽谤教师、拖欠工资等等的事情发生，而教师迫于时代和社会的压力，能够主动利用这件法律武器去捍卫自己的人却不多，这说明教师只知法、守法是不够的，因为用法也是我们基本的权利。教师作为一支具有高素质的社会队伍学好、用好法律是一件重要的事情，是我们教师必修的一门功课。

通过学习教师法、义务教育法，我不仅更新了自己对法律的认识，更是清楚的了解到自己的法律地位，以前的我认为教师就是为社会、为学生服务的，吃点亏是可以吞下去，现在我不会再这么认为了，因为每个人都享有一定的权利，“平等”的口号不应是嘴上说说而已，落实到实处才拥有意义，否则有法也等于无法了。同时我也认识到作为一名教育前线的教师所应尽的责任和义务□□xx普法》不仅帮助教师得到她们的所得，也让教师有了行为上的准则，只有学习好它才能保证教师享有自己的权利。另外，教师在享有权利的同时，也应履行一定的义务。

在学习了《义务教育法》、《未成年人保护法》和□xx普法》后，让我更明确，作为一名人民教师我该履行的义务和遵守的行为规范。在工作中严格规范自己的思想和行为，全心全

意为学生服务，让学生满意、家长放心、社会认可，不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不讽刺、挖苦、威胁、责难家长。时刻以教师的道德行为规范来要求自己，不穿奇装异服，处处“身正为范”。对于后进生，不拔苗助长，不讽刺挖苦，要耐心教育。尊重每一个学生的特点，因材施教。教学不再是简单的知识灌输、移植的过程，应当是学习主体(学生)和教育主体(教师包括环境)交互作用的过程。学生将不再是知识的容器，而是自主知识的习得者。面对知识更新周期日益缩短的时代，我意识到，必须彻底改变过去那种把老师知识的储藏和传授给学生的知识比为“一桶水”与“一杯水”的陈旧观念，而要努力使自己的大脑知识储量成为一条生生不息的河流，筛滤旧有，活化新知，积淀学养。有句话说的好“一个教师不在于他读了多少书和教了多少年书，而在于他用心读了多少书和教了多少书。”用心教、创新教与重复教的效果有天渊之别。

教书和学习的生活使我感悟到：教师的人生还应该有创新精神。年年春草绿，年年草不同。而我们的学生亦是如此，因为人与人之间存在差异，所以教育既要面向全体学生，又要尊重每个学生的个性特点。因材施教的目的是为了调动每一个学生的学习积极性、主动性，让每一个学生主动地、活泼地发展。在组织教学中把整体教学、分组教学与个别教学结合起来，在教育过程中贯彻个别对待的原则，讲求一把钥匙开一把锁。学生们像一朵朵稚嫩的小花苗儿，但每一颗都有与众不同的可人之处。因此便更需要我们用不同的方法用爱心去浇灌、呵护。用《教师法》、《义务教育法》和《xx普法》来规范和鞭策自己，在传授科学文化知识的同时，还要保护学生的身心健康，保障学生合法权益，促进学生在品德、智力、体质等方面全面发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这样才得以使我们的事业走向辉煌使我们的教育对象健康成长。

新形势下如何加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是摆在我们普法人面前的重要课题，作为基层的教育工作者，应以与时俱进的精神，深入宣传；我们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对法制宣传教育

工作的理念、目的和方式等进行必要的审视与思考，以适应时代的发展需要。我认为要做好“六五”普法工作可以从以下几方面入手：

一、校园法制宣传教育工作指导思想必须与时俱进

全民普法二十多年来，人民法律素质得到了很大提高，国家民主与法治进程取得了巨大进步。如今进入新世纪新阶段，我们教育工作者，也应做到与时俱进。

(一)是树立正确的普法观念。普法工作是一项功在千秋，利在当代的伟大事业，其长期性、艰巨性和渐进性是不言而喻的，尤其是我们这样长期浸透在封建历史长河中的国家，更是如此。作为教师我们要牢固树立长期作战、吃苦耐劳、默默无闻、坚忍不拔的思想，克服一切可能的急功近利和悲观情绪，把功夫下在对广大学生的潜移默化和润物细无声上。

(二)是树立科学的普法理念。对学生的普法知识我们应从侧重普及法律知识，转到培养小学生的法律意识；应从侧重履行法律义务方面教育，转到增强小学生积极的法律意识上来；应从侧重法制教育的普及率，转到强化小学生自觉自愿参加法治实践活动上来。

(三)教师应定期进行法律知识的学习和培训。俗话说：要给学生一碗水，教师必须要有一桶水。教师是学校宣传法律知识的主要力量，教师学法非常关键，承前启后，影响深远。教师学法可以采取自学、听讲座和考试相结合地方式。在教师中通过开办讲座，看录像等多种形式宣传法律知识，制定各自的普法教育计划，并落实到每学期的政治理论学习中。通过组织教师听专题讲座、看录像的形式完成普法计划，内容涉及《未成年人保护法》、《义务教育法》、《教师法》等等，使教师们及时了解国家的立法动态，增强对依法治国的信心，并运用到依法执教的实践中，可以收到明显成效。

二、讲究方式，措施有效，努力提高学生法制教育效果

学生是学校中的主体人群，学校的普法工作必须以学生为重点，大力向学生宣传法律知识，才能在真正意义上完成学校的普法工作任务。我们在日常的少年儿童法制教育过程中，应坚持在活动中丰富教育内涵，促使学生在活动中熏陶思想感情，充实精神生活，升华道德境界。

(一) 抓好学校法制教育阵地。

学校是对学生进行法制宣传教育的主阵地。为此，我们做到法制教育“计划、教材、课时、师资”四落实。学校每学期都制定法制教育计划，小学生每月组织一次普法活动，每半年上一堂法制课。学校统一聘请政法、基层派出所领导或业务骨干担任法制副校长，聘请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司法所人员担任法制辅导员。法制教育纳入对学校、教师、班级、学生的综合考评内容。各年段、班级组织主题班会、法制演讲、法制辩论会等法制实践活动时，每位学生要学习一至两部法律法规，写一篇学法心得体会。为强化对少年儿童的法制教育，维护青少年的合法权益，近年来，我们积极探索未成年人犯罪检察工作和帮教工作的新路子。

(二) 活化法制教育形式。

为了加强在校生的法制教育，我们按照学校法制教育工作计划要求，多管齐下，严格措施，分层次，分阶段，有重点地开展了“教”、“听”、“读”、“写”、“察”等灵活多样的、学生喜闻乐见的系列教育活动，强化了教育效果。

1、是“教”，坚持将法制教育与课程教学的有机结合，渗透到课程教学的全过程。通过思想政治课、品德与生活课、团队活动、班会活动等对学生进行系统的法律知识传授，在各相关学科的教学活动中，充分挖掘教材里涵盖的法制教育内容，结合教学活动对学生进行法制意识和法律素质的培养。

2、是“听”，采取听取法制教育专题报告和法制教育讲座的形式。对学生进行法律知识宣传。就拿我们学校为例，每学期都要对学生进行《义务教育法》、《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以及《小学生守则》、《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学校系列规章制度的学习，使学生明确各种基本常识。每年都举办校园法制宣传月活动，聘请政法机关干警、法制副校长、法制辅导员等为学生作专题报告，使学生受到系统的法律知识教育、良好的心理素质培养和高尚的道德引导。

3、是“读”，即组织学生阅读法制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书刊，观看法制教育资料图片和爱国主义教育影视或者生动形象的法制图片，使广大师生直观地接受法律知识教育。

4、是“写”，即举办法制教育征文活动。配合“平安校园”建设活动，我们开展了《平安征文》和《反邪教警示教育征文》等活动。通过征文活动，激发了学生学法、用法的积极性，促进了法律知识的普及。

5、是“察”，组织学生参加社会考察活动。组织学生了解法制夏令营；参观禁毒、禁赌、禁黄等图书展览，使学生在丰富多彩的活动中受到法制教育。

(二)、抓好学校法制教育阵地。

学校是对学生进行法制宣传教育的主阵地。为此，我们做到法制教育“计划、教材、课时、师资”四落实。学校每学期都制定法制教育计划，小学生每月组织一次普法活动，每半年上一堂法制课。学校统一聘请政法、基层派出所领导或业务骨干担任法制副校长，聘请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司法所人员担任法制辅导员。法制教育纳入对学校、教师、班级、学生的综合考评内容。各年段、班级组织主题班会、法制演讲、法制辩论会等法制实践活动时，每位学生要学习一至两部法律法规，写一篇学法心得体会。为强化对少年儿童的法

制教育，维护青少年的合法权益，近年来，我们积极探索未成年人犯罪检察工作和帮教工作的新路子。

三、联系实际，互动协调，夯实学生法制教育基础

加强学生法制教育需要校内外相互结合，学校家庭、社会互动协调，才能收到良好的效果。

1、加强校园环境建设。加强校园环境的规范化建设，形成了浓厚的法制教育氛围，我觉得学校可以基本做到：一是加强校园净化、绿化、美化工作，使学校环境更具有艺术性；二是在校内设置名人雕塑、名人画像、格言警句、标兵榜等宣传阵地，悬挂“校园之星”图片、张贴学生艺术作品、征集展示学生“绿化警句”，使校园环境更具有激励作用；三是建立校陈列室，定期组织学生参观，对学生进行校史校誉教育；四是设立黑板报、专刊、文化橱窗、读报栏，开辟法制教育专栏，使校园内处处见法；五是利用校园有线广播和闭路电视系统，自办节目，定期播出法制宣传教育内容。

2、积极指导家庭教育。一是举办家长学校，家长法制教育工作站，坚持每学期开展1-2次家庭教育知识讲座，帮助家长提高家教水平；二是定期召开家长座谈会，及时沟通信息；三是开展家庭教育经验交流活动，及时推广先进教子经验；四是建立“家校联系卡”，架起学校和家庭的桥梁；五是坚持每年暑期印发《给学生家长的一封公开信》，对学生假期的学习和生活提出明确要求；六是定期向学生家长印发《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法律法规宣传资料。家校联系的加强和对家庭教育系列指导，促进学校教育与家长教育的协调一致。

3、充分发挥团队组织的凝聚作用。充分发挥少先队的凝聚作用。利用业余活动对学生进行纪律法制教育；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团队活动、节日庆典活动，培养学生热爱集体、互相团结、互相帮助的集体观念。充分发挥团队组织的帮助教育职

能，以增强学生抵御各种不良现象的侵蚀的能力，帮助学生从小树立起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和世界观。

4、抓“创安”、抓整治。以创建“平安校园”活动为载体，切实做好学校法制教育工作。根据平安校园创建工作标准，结合各班实际，制订出各班自创工作方案，建立“创安”工作领导责任制和目标管理责任制，学校从上到下，层层签订责任书并分解落实到每位老师身上；把“创安”工作作为年终评优的必要条件之一，从而增强了学生自防自治能力，预防案件发生。与此同时，教师应积极配合公安、工商、文化、广电等部门对侵害青少年权益的突出问题进行集中整治，对台球室、游戏机室、录像厅和歌厅、网吧等娱乐场所和校园周边环境进行清理整顿，着力治理影响青少年健康成长的不良好社会现象，优化学校周边环境，净化社会风气，为青少年的身心健康发展营造一个良好的外部环境。

教师四五普法心得体会篇五

普法教育是在党的领导下，由政府主导、全社会共同参与的一项带有战略性、长远性和全局性的社会公益事业，也是实施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一项基础性工作。接下来就跟着本站小编的脚步一起去看一下关于优秀教师普法学习心得体会吧。

这次教师培训课程中，除了学习教师应具备的职业道德外，还学习了与教师这个职业息息相关的法律法规，即《教师法》、《教育法》、《未成年人保护法》及《公民道德实施纲要》的有关内容。

国家领导人指出，我们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过程中，要坚持不懈地加强社会主义法制建设，依法治国，同时也要坚持不懈地加强社会主义道德建

设，以德治国。要把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紧密结合起来。这是在新的世纪，提出的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治国方略，是马克思主义政权学说与我国社会主义政权建设的具体实践相结合的产物，对推进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精神文明建设都具有深远的意义。

法律是反映统治阶级意志的，由国家制定或认可并以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的行为规范的总和。在我国，实行依法治国，就是党领导的国家权力机关、行政机关、司法机关和其他社会组织，要按照体现人民意志和利益的法律和制度来治理国家。它既需要完备的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和完善的行政执法、司法、监督体系，又需要人们的法律意识、法制观念的逐步提高。

作为教师，知法是重要的权利义务，学法是重要的必修课程，守法是重要的师德内容，用法是重要的基本功架，护法是重要的基本职责。以前，许多教师不懂教师法，所以即使有自己的权益受到侵犯，也不懂利用法律武器来维护自己，故有法等于无法。教师作为一支具有很高文化素质的社会队伍，学好法律是一件重要的事情。尤其是教师法更是一门必修的科目。通过认真学习《教师法》、《教育法》，我认识到：国家在充分考虑教师的利益不受损害的同时，也对教师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鉴于近几年来随着经济大潮的冲击，有些教师不安于现状，不能正确对待自己的教育对象，把教师的职业道德置于脑后，做出了有违教师形象的事情。

教师这个群体，在现实社会中充当着多重角色。作为教师要有教师的职业道德。作为社会成员，应具备社会公德。作为家庭成员，应有家庭美德。由于教师这一职业的特殊性，因此有人称教师是“太阳底下最光辉的职业”。同时对教师的苛刻与责备也日益增多，这就要求做教师的不仅要有较高的文化素养，有系统的理论知识，有较强的责任感和事业心，有高尚的道德情操，有博大宽阔的胸怀，还要有甘于清贫的孺子牛精神，有退一步海阔天空的境界。而忽略了教师面对

成千上百性格各异的、情绪不宁的学生时所承担的巨大的精神压力和心理压力之下可能产生的心理反应。不过这种压力也造就了教师百折不挠、勇于奉献的青松般的性格，但教师毕竟是人而不是神，老师的言行也不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真理，我们提倡教师要讲究职业道德，要弃那些功利的、腐朽的思想、简单的粗暴的方法，既要教书，又要育人，把培养社会主义优秀接班人的责任勇敢地承担起来，在教育教学中充分考虑到学生的个性差异，用多样化的、积极的方法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避免与学生发生冲突，多鼓励，少批评，多表扬，不讽刺、挖苦学生，不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使学生感受到家庭的关爱，从而迸发出学习的热情。同时根据《未成年人保护法》的规定，加大对未成年人的保护力度。

对一些侵害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行为要及时、有力的打击、惩处。要在以人为本的理念下，根据未成年人的特殊心理、生理特点，因材施教，因人而导，有的放矢；教育工作方式、方法要适应时代发展的要求，不能用老套套，要注意改进方式，不断创造一些新的工作方法；把学校教育、家庭教育、社会教育结合起来，把社会上各方面的力量整合起来；将一些原来形成的工作机制、工作做法规范化，用规范化建设来提高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工作的整体水平。

当今世界，各国之间的竞争实质上是综合国力的竞争，也就是人才的竞争。我们的祖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的国家。五千多年来，中华民族在这块土地上劳动和生活，各族人民相互团结，相互学习，用自己的劳动和智慧共同开发了祖国的大好河山，创造了灿烂的中华文明，涌现出许多伟大的思想家、政治家、军事家、科学家、文学家和艺术家。中华文明不仅对东方产生了深远的影响，而且为整个人类文明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今天，我们继承和发扬这一传统，必须认识到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是一项宏伟而艰巨的事业，需要把整个民族的精神振奋起来，把全国各方面的积极因素调动起来。现阶段我们要把个人的理想和事业融入到为祖国培养人才这个伟大事业中去，以自己的聪明才智投身于社会主义

的教育事业，为祖国的未来贡献一生。

教师这个职业不同于其他职业。她神圣、伟大、高尚，世界一切赞美的词语都可以用在她身上。长期以来关于教育的法律虽然存在着，但许多侵犯教师合法权益的事情时有发生，例如殴打、辱骂、诽谤教师、等等的事情发生，而教师迫于时代和社会的压力，能够主动利用这件法律武器去捍卫自己的人却不多，这说明教师只知法、守法是不够的，因为用法也是我们基本的权利。教师作为一支具有高素质的社会队伍，学好、用好法律是一件重要的事情，是我们教师必修的一门功课。通过学习xx普法，自己的心灵受到了一次洗礼。作为一名教师，更有义务和责任去学习和静下心来去写写心得。

另外，教师在享有权利的同时，也应履行一定的义务，心得体会《教师普法学习心得体会》在学习了《义务教育法》和《未成年人保护法》xx普法》后，让我更明确，作为一名人民教师我该履行的义务和遵守的行为规范。在工作中，严格规范自己的思想和行为，全心全意为学生服务，让学生满意，家长放心，社会认可，不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不讽刺，挖苦，威胁、责难家长。时刻以教师的道德行为规范来要求自己，不穿奇装异服，处处“身正为范”。对于后进生，不拔苗助长，不讽刺挖苦，要耐心教育。尊重每一个学生的特点，因材施教。教学不再是简单的知识灌输、移植的过程，应当是学习主体(学生)和教育主体(教师，包括环境)交互作用的过程。学生将不再是知识的容器，而是自主知识的习得者。面对知识更新周期日益缩短的时代，我意识到：必须彻底改变过去那种把老师知识的储藏和传授给学生的知识比为“一桶水”与“一杯水”的陈旧观念，而要努力使自己的大脑知识储量成为一条生生不息的河流，筛滤旧有，活化新知，积淀学养。有句话说的好：“一个教师，不在于他读了多少书和教了多少年书，而在于他用心读了多少书和教了多少书。”用心教、创新教与重复教的效果有天渊之别。教书和学习的生活，使我感悟到：教师的人生，还应该有的创新精神。年年春草绿，年年草不同。而我们的学生亦是如此，因为人

与人之间存在差异，所以教育既要面向全体学生，又要尊重每个学生的个性特点。因材施教的目的是为了调动每一个学生的学习积极性、主动性，让每一个学生主动地、活泼地发展。在组织教学中把整体教学、分组教学与个别教学结合起来；在教育过程中，贯彻个别对待的原则，讲求一把钥匙开一把锁。学生们像一朵朵稚嫩的小花苗儿，但每一颗都有与众不同的可人之处。因此便更需要我们用不同的方法用爱心去浇灌、呵护。

我时刻要用《教师法》、《义务教育法》和《xx普法》来规范和鞭策自己，在传授科学文化知识的同时，还要保护学生的身心健康，保障学生合法权益，促进学生在品德、智力、体质等方面全面发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这样才得以使我们的事业走向辉煌使我们的教育对象健康成长。

个人学习普法所得谈几点体会教师如何做到学法、用法、守法

一、教师是教育过程中的主导力量。因此作为教育工作者就更应学法、知法、守法、用法，不断提高自己的综合素质，不断增强依法从教的意识，并把学法、知法、守法、用法的意识贯彻到自己的实际生活与工作中。

二、教师必须也要有高尚的品德。教师职业最大的特点是培养塑造下一代。因此在教育教学过程中教师不仅要学法、知法、守法、用法还要有高尚的思想境界、纯洁的心灵，才能影响学生、感动学生。所以教师在平凡的工作中要安贫乐教，甘于奉献。

三、教师还要有一颗爱心。教师的爱心具有巨大的感召作用和教化力量。她能化解学生的逆反心理和对抗情趣，最大限度的激发学生学习的主观能动性。因此，平时的教育教法中，日常生活中，教师要自觉关爱学生，自觉维护学生的合法权利，无论何时都不能歧视学生，更不能心罚或体罚学生。应

做学生的良师益友，使学生在多伦多国际学校这个大家庭中健康、快乐的成长。总之，学法应该作为提高自身素质的自觉行动，不学法，就不知道相关法规的要求，就难以维护学校、教职工和学生的合法权益。熟知了各种法律法规，一旦出现了安全事故，就会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不违背教师职业道德的同时，进行妥善处理。同时，由于现实社会的复杂性，我们教育工作者学法、知法、用法、维权既要坚持原则，又需灵活掌握。在不违法的前提下，保障学生健康发展，保障学校健康发展，这应是我们全体教育工作者乐而为之的。

教师四五普法心得体会篇六

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活动以来，通过一段时间的学习，使自己对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活动的意义、目的有了新的认识，并对如何更好地适应新时期工作要求，有了新的理解。

中央要求，在全社会开展法治理念教育，这是加强政法队伍思想政治建设的一项重大战略举措，对于始终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地位，始终保持政法队伍忠于党、忠于国家、忠于人民、忠于法律的政治本色，切实担负起党和人民赋予的神圣职责和使命，为维护重要战略机遇期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只有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更好地打牢执法为民的思想基础，才能有效保证忠实履行党和人民赋予的神圣职责。

通过学习深深感受到，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是适应新时期检察工作新形势的客观需要；是确保工作方向的客观需要，更是解决工作中现实问题，建设高素质工作队伍的客观需要。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使广大干部群众从根本上解决权从何来、为谁掌权、为谁执法、如何执法等思想问题，有利于引导干群在正确的理念指导下，不断提高自身素质，增强维护社会主义法制、保障人民合法权益的能力。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核心内容是依法治国。依法治国是我们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我们要树立依法治国的理念，就是要在工作中、学习和生活中，养成自觉尊重法律、维护法律的权威、严格依法办事的意识，保证工作依法进行。

学习使自己看到了差距，思想上的提高要对实践起到指导作用，并通过个人努力实践来进一步适应实现工作要求，真正达到提高素质和能力的目的。

要真正成为一名适应新时期的党员干部，就必须努力提高自身法律素养。必须熟练掌握相关知识，要学法、懂法，这是对我们每一名干部的最基本要求。自己要在工作中认真学习法律知识，打牢法律基本功，提高法律素养，使尊重和信仰法律的思想意识在头脑中生根。

按照一切执法行为都必须严格遵守法律规定的依法办事原则，在执法活动中，模范遵守法律。在普通社会公众眼里，执法者就是法律的化身。只有我们自觉尊重法律，模范遵守，时时处处注意维护法律的权威和尊严，才能为全社会树立良好的榜样，从而给社会和广大公民遵纪守法、依法办事带来积极的影响。

“五五”普法学习中既要开拓创新，又要加强基础性工作；既要求发展，又要继承过去的优秀成果及其成功经验。一要把握“三个理念”，努力实现理论创新。一是要坚持构建和谐社会的理念。我们要构建的和谐社会是变革中的和谐社会，是发展中的和谐社会，是维护公平和公正的和谐社会，是正确反映和兼顾各方面利益的和谐社会，是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和其他社会矛盾、妥善协调各方面的利益关系、保持社会安定团结的和谐社会，而这一切都需要努力通过法治的手段去实现。二是要坚持科学发展观的理念。科学发展观的本质和核心是以人为本，把人的利益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在制定“五五”普法规划时，要把提高公民的法律素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作为普法依治理工作的基本目标，加强发展经济、公民权利义务和人口、资源、环境等可持续发展方面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加强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的专项依法治理，切实维护好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三是要坚持增强党的执政能力的理念。党的执政能力的体现者基本上都是国家各级机关、各部门、各行业的领导干部和公职人员。领导干部和公职人员法律素质的高低，能否依法办事和公正执法，直接影响着法律的实施，影响着党的执政能力的体现，也影响着依法治国的进程。因此，在“五五”普法时，强调提高领导干部和公职人员的法律素质，强调提高其依法执政、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是提高党的执政能力的关键。

x普法必须要从我做起，自觉保持清正廉洁。要正确对待金钱和权力，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自觉加强道德修养，常修为政之德、常思贪欲之害、常怀律己之心，自觉抵制拜金主义、享乐主义、极端个人主义的侵蚀，淡泊名利，甘于清贫，养成艰苦奋斗的精神和良好的生活作风。

教师普法学习心得体会4

教师四五普法心得体会篇七

教师学好《教师法》、《教育法》等有关教育方面的法律法规是一门必修的科目。以下本站小编为你带来优秀教师普法学习心得分享，希望你有所帮助！

近来我认真学习了《义务教育法》、《未成年保护法》、《教师法》等教育政策法规，我就此谈一谈学习的体会：

一、热爱祖国，遵纪守法

作为一个教师要热爱祖国，热爱人民，更要热爱教育事业，爱学生，尊重学生，并施以正确的教育内容和方法。作为一个教师，知法是重要的权利义务，学法是重要的必修课程，守法是重要的师德内容，用法是重要的基本功架，护法是重要的基本职责。通过对法的学习，进一步提高了自己的认识，有力的指导了自己今后的实践。

二、热爱本职工作，乐业乐教

“人类灵魂的工程师”，辛勤工作的“园丁”，我想这是人们在表达教育这一职业的伟大和无私。南宋哲学家朱熹说：“敬业者，专心致志以事其业也。”敬业是一种美德，乐业是一种境界。对待本职工作，我们应常怀敬畏之心，专心、尽职、尽责，干一行、爱一行、钻一行，尽心竭力、全身心地投入。我们要努力在平凡的岗位上做出不平凡的业绩。

三、热爱学生，关心学生

学生处于身心发育的特殊阶段，决定了其始终处于一种被抚养、被监护、被教育、被保护的地位。在工作中不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保护人格尊严和自尊心，坚决与违反的行为作斗争。作为一名教师，应该热爱学生，关爱在我们的培育下茁壮成长的小苗，使他们在快乐和幸福中成长！

四、刻苦钻研，严谨治学

我们教师教给学生的那点基础知识，只是沧海一粟，教师还应具有活到老，教到老，学到老的进取精神，孜孜不倦地吸收新鲜知识来充实自己，以适应时代发展需要。不管教师读书难的理由有千万条，但每个教师自己应该清楚，作为教师，必须要坚持学习，不断进取。

通过教育法规的学习，进一步增强了法律意识，今后在工作中一定要贯彻执行教育法规，做让人民满意的教师。

最近，在学校工会的组织下，我认真学习了国家制定的《教师法》、《义务教育法》和海南省出台的有关教育法律法规，更加增强了对教育事业的强烈责任感和使命感。我觉得：作为一名人民教师，我们应学好教育法律法规，模范遵守教师职业道德，爱岗敬业，搞好教育教学工作，努力塑造为人师表的良好形象。

一、爱岗敬业，乐于奉献

是“源头活水”，如果你经常计较个人利益，把教书当成一种索取，就难以引导学生在知识的海洋里遨游。对此，我始终把无私奉献融入到教育教学工作中，作为一种崇高的信念，自参加工作以来，从没因事耽误学生一节课，认真备好上好每一节课，并且每节课都进行检查，反馈学生的学习情况，认真分析学生不足的原因，及时查找在备课和上课中的不足，反思自己的教学。30年教学教育工作，让我知道：对于一个深爱自己事业的人来说，必须把学生放在第一位，把自己的事业放在第一位，时时刻刻为自己的事业奉献着。30年来，每每想到一批批学子成长进步，我感到无比骄傲和自豪，真正体验到人生的价值，奉献的可贵。

二、爱上学生，安于教学

有句俗话说：“谁爱孩子，孩子就爱他，只有爱孩子的人，他才能教育孩子。”因此，教师应用自己博大的爱去温暖每一位学生。教师只有热爱学生、尊重学生，才能去精心地培养学生，只有爱得深，才能更认真、更耐心、更细心地对学生进行教育。

的位置，感觉到自己存在的价值。对于他们的一点点进步及时给予鼓励，使他们感到自信。

三、爱生上进，严于律己

“教师要给学生一杯水，自己就要成为一条常流常新的小溪。”这就向老师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老师必须不断提高自身素质，不断完善自己，以求教好每一位学生。于是，我不断勤奋学习教育新理论，积极参加各种学习培训和听课、讲座等活动，与同组老师们共同探讨教学中的每一个困惑，结合本组的实际情况认真钻研教材，备好每一堂课，尽量做到理论和实践互动，努力成为一名乐学善思的学习型老师。

正和调整教师行为中失误，抵制不良风气和腐朽思想的侵蚀，保持行为的端正廉洁。

通过教育法律法规专项学习，我决心做到：在今后的学习和工作中，要以宽容的心态去对待学生的每一次过失，用渴望的心态去期待学生的每一点进步，用欣赏的眼光去关注学生的每一个闪光点，用喜悦的心情去赞许学生的每一个成功，完成好时代赋给我们的任务，做好党交给我们的教育教学工作，为党的教育事业做出更大的贡献，力争成为名副其实的优秀教师！

开学初，学校组织我们学习了教师的各项法律法规，在学习的过程中，又一次让我们的思想和心灵受到了净化，得到了提升。法律法规的制定为我们从教者指明了前进的方向，提出了努力实现的目标。在学习中认真对照，自我反思；在寻找差距与不足中正视自己。从而为自己以后学习与提高的道路指明了方向，最重要的是，让我们老师对教育事业充满了激情、斗志与信心，现在，我想谈谈我今后的努力方向：

2、让法律法规时刻警醒自己。对学生要平等对待的原则。品读条文，对照自己，觉得自己能够按照相关规定指导自己的实践，规范自己的行为。在教育教学中努力做到平等对待每一个学生，为学生营造了既宽松又有序，既民主又自主的学习、生活氛围，让学生在快乐与幸福中得到发展。在教育教学实践中，始终牢记法律法规的条文，充分做到尊重学生人格，不歧视学生，对学习或平时存在问题的学生，要多方面

想办法树立其信心，但有时也有耐心不够的时候，今后要学会寻找孩子身上的闪光点，用显微镜看其不足，我们彼此一定都会多得许多快乐。

3、视学生为己出，处处关爱学生。没有爱就没有教育。热爱一个学生等于塑造一个学生。而厌弃一个学生则无异于毁坏一个学生。学生正处于人生观和世界观形成的重要时刻，在成长的道路上，难免会遇到各种困扰和问题。需要我们去帮忙引导。如果说教师的人格力量是一种无穷的榜样力量，那么教师的爱心是成功教师的原动力。那么如何爱心去打开学生心灵的窗户？首先就要了解他们。了解学生的爱好和才能，了解他们的个性特点，了解他们的精神世界。只有了解了每个学生的特点，了解他们的精神世界，才能引导他们成为有个性、有志向、有智慧的完整的人。教育是人类学，是对人类灵魂的引导和塑造。苏霍姆休斯基说得好，不了解学生，不了解他的智力发展，他的思维、兴趣、爱好、才能，就谈不上教育。热爱每一个学生，我要热爱我的每一个学生，我觉得教师不只是教给学生知识，还要教会他做人。还要关爱他，时时刻刻让他感觉到集体的温暖。让每个学生都能在这个集体中茁壮、健康的成长，这就是我的目标。也是我的责任。

4、活到老，学到老。社会的飞速发展，对教师的要求不断提高。其中，最大的问题就是知识的更新非常快，原有的知识已不能很好的完成教育教学任务。所以要求教师要不断学习，扩充知识量，为实现优良教学效果提供保障！（同事间多交流、讨论，是行之有效的方法——博采众长）

通过学习，我深知作为人类灵魂的工程师，必须具有高尚的道德品质，对学生要有慈母般的爱心，且不断更新、充实自己的知识，做到与时代同步，才能培养出符合社会发展需要的人才，挑好肩上这付教书育人的重担。

教师四五普法心得体会篇八

这次教师培训课程中，除了学习教师应具备的职业道德外，还学习了与教师这个职业息息相关的法律法规，即《教师法》、《教育法》、《未成年人保护法》及《公民道德实施纲要》的有关内容。

记得江泽民指出，我们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过程中，要坚持不懈地加强社会主义法制建设，依法治国，同时也要坚持不懈地加强社会主义道德建设，以德治国。要把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紧密结合起来。这是江泽民同志在新的世纪，提出的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治国方略，是马克思主义政权学说与我国社会主义政权建设的具体实践相结合的产物，对推进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精神文明建设都具有深远的意义。

法律是反映统治阶级意志的，由国家制定或认可并以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的行为规范的总和。在我国，实行依法治国，就是党领导的国家权力机关、行政机关、司法机关和其他社会组织，要按照体现人民意志和利益的法律和制度来治理国家。它既需要完备的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和完善的行政执法、司法、监督体系，又需要人们的法律意识、法制观念的逐步提高。

作为教师，知法是重要的权利义务，学法是重要的必修课程，守法是重要的师德内容，用法是重要的基本功架，护法是重要的基本职责。以前，许多教师不懂教师法，所以即使有自己的权益受到侵犯，也不懂利用法律武器来维护自己，故有法等于无法。教师作为一支具有很高文化素质的社会队伍，学好法律是一件重要的事情。尤其是教师法更是一门必修的科目。通过认真学习《教师法》、《教育法》，我认识到：国家在充分考虑教师的利益不受损害的同时，也对教师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鉴于近几年来随着经济大潮的冲击，有些教师不安于现状，不能正确对待自己的教育对象，把教师的职

业道德置于脑后，做出了有违教师形象的事情。

教师这个群体，在现实社会中充当着多重角色。作为教师要有教师的职业道德。作为社会成员，应具备社会公德。作为家庭成员，应有家庭美德。由于教师这一职业的特殊性，因此有人称教师是“太阳底下最光辉的职业”。同时对教师的苛刻与责备也日益增多，这就要求做教师的不仅要有较高的文化素养，有系统的理论知识，有较强的责任感和事业心，有高尚的道德情操，有博大宽阔的胸怀……还要有甘于清贫的孺子牛精神，有退一步海阔天空的境界。而忽略了教师面对成千上百性格各异的、情绪不宁的学生时所承担的巨大的精神压力和心理压力之下可能产生的心理反应。

不过这种压力也造就了教师百折不挠、勇于奉献的青松般的性格，但教师毕竟是人而不是神，老师的言行也不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真理，我们提倡教师要讲究职业道德，要弃那些功利的、腐朽的思想、简单的粗暴的方法，既要教书，又要育人，把培养社会主义优秀接班人的责任勇敢地承担起来，在教育教学中充分考虑到学生的个性差异，用多样化的、积极的方法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避免与学生发生冲突，多鼓励，少批评，多表扬，不讽刺、挖苦学生，不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使学生感受到家庭的关爱，从而迸发出学习的热情。同时根据《未成年人保护法》的规定，加大对未成年人的保护力度。对一些侵害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行为要及时、有力的打击、惩处。要在以人为本的理念下，根据未成年人的特殊心理、生理特点，因材施教，因人而导，有的放矢；教育工作方式、方法要适应时代发展的要求，不能用老套套，要注意改进方式，不断创造一些新的工作方法；把学校教育、家庭教育、社会教育结合起来，把社会上各方面的力量整合起来；将一些原来形成的工作机制、工作做法规范化，用规范化建设来提高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工作的整体水平。

当今世界，各国之间的竞争实质上是综合国力的竞争，也就是人才的竞争。我们的祖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的国家。五

千多年来，中华民族在这块土地上劳动和生活，各族人民相互团结，相互学习，用自己的劳动和智慧共同开发了祖国的大好河山，创造了灿烂的中华文明，涌现出许多伟大的思想家、政治家、军事家、科学家、文学家和艺术家。中华文明不仅对东方产生了深远的影响，而且为整个人类文明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今天，我们继承和发扬这一传统，必须认识到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是一项宏伟而艰巨的事业，需要把整个民族的精神振奋起来，把全国各方面的积极因素调动起来。现阶段我们要把个人的理想和事业融入到为祖国培养人才这个伟大事业中去，以自己的聪明才智投身于社会主义的教育事业，为祖国的未来贡献一生。

教师普法学习心得体会2